

证券代码：400238

证券简称：贵天成 3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原控股股东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原控股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银河集团”）管理人发来的银河集团破产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报告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表决情况

银河集团破产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应到表决权债权人 39 位，代表无财产担保债权额 7,470,612,174.51 元，实到债权人 34 位，表决权额 6,681,031,191.85 元，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 89.43%。会议表决结果如下：

1. 同意《债权人会议议事规则》的债权人为 23 人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债权人数量的 67.65%，同意表决权额 5,687,038,286.34 元，表决额比例 85.12%；

2. 同意《财产管理方案》的债权人为 23 人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债权人数量的 67.65%，同意表决权额 5,687,038,286.34 元，表决额比例 85.12%；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六十四条第一款“债权人会议的决议，由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权人过半数通过，并且其所代表的债权额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二分之一以上的”之规定，《债权人会议议事规则》、《财产管理方案》获得通过。

二、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

公司向银河集团管理人申报债权金额共计 84,227.34 万元，其中以公司为主体申报 80,730.42 万元债权，以公司下属子公司北海银河开关设备有限公司为主体申报 3,496.92 万元债权；根据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收到的“银河天成债申第 032-10 号《债权再次复核情况说明》”，审核确认债权由原 28,915.57 万元调减为 28,415.57 万元。

根据相关规定，管理人的认定仅为初步情况审定，债权金额等具体结果以法院最终裁定为准。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規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、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银河集团破产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报告；
2. 债权再次复核情况说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月15日